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6月30日采取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25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是合法、有效的。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罗大杰主持，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讨论，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云春先生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解决了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需要担保的问题，支持了公司的发展，且此次担保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本事项及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杨云春先生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该等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集成电路基金”）拟在取得其国资主管部门批准后通过在产权交易所挂牌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赛莱克斯北京9.5%的股权公开征集受让方进行转让，最终挂牌情况

及挂牌底价将根据国家集成电路基金国资主管部门审批结果确定。截至目前，国家集成电路基金尚未取得其国资主管部门的审批结果。

经与会监事讨论，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莱克斯国际”）以不高于 32,370.96 万元的价格通过产权交易所进场摘牌方式收购国家集成电路基金持有的赛莱克斯北京 9.5%股权。最终成交价格和受让方以按照产权交易所的规则和流程最终确认的成交价格和受让主体为准。本次交易事项及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6 月 30 日